

基隆市政府執行維護公共安全統一聯合稽查

稽查日期：110年1月7日

帶隊科長：環保局稽查區隊

提供稽查名冊單位：社會處

稽查對象：

一、基隆市私立祝安老人長期照顧中心(養護型)

安樂區定國街11巷51號2樓

二、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恆安老人長期照顧中心(長期

照護型)

安樂區安一路370巷1-5號

基隆市消防局消防安全檢查紀錄表

表頭資訊：檢查種類、場所名稱、管理權人、地址、最近一次受理日期、鄉鎮市區、路街段巷弄、檢查日期、檢查人員等。

適用法令及條款：消防法、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

主體檢查表：包含滅火設備、火警報警設備、消防搶救設施、避難逃生設備、防火管理、防焰物品等項目的詳細檢查紀錄。

備註：關於檢查結果、不符合開立編號、單並限於、日前改善完畢、查察未遇、其他備註事項。

簽名及蓋章：包括消防設備師、管理權人或現場有關人員、檢查及會同人員、審核人員的簽名與印章。

備註：103.10 修訂，108 年 12 月 15 日印製 150 本。本表請確實填寫並應於消防安全檢查後 2 日內陳請分隊主管審核並將檢查結果登錄電子化列管系統。

基隆市消防局消防安全檢查紀錄表

Header information including inspection type, location (財團法人台北市社福老人福利中心), address (瑞興里), date (108年1月7日), and inspector (李早濤).

Applicable laws and standards section, including Fire Safety Law and Building Code.

Main inspection table with columns for item type (e.g., fire extinguishers, emergency equipment), inspection status, and specific findings.

Summary section including inspection results (符合), date (108年12月), and inspector (消防設備師) information.

Administrative section with official stamps, signatures, and names of management and inspection personnel.

備註: 103.10修訂, 108年12月印製150本. 1. 本表請確實填寫並應於消防安全檢查後2日內陳請分隊王警審核並將檢查結果登錄電子化列管系統. 2. 本表一式三聯, 第一聯(白)分隊裝訂成冊存查, 第二聯(紅)一案一冊存查, 第三聯(黃)併每月安檢成果月報表裝訂成冊交火災預防科.